



百家笔会

古镇新颜

□ 宋扬

古镇名叫黄龙溪,因龙而名。古镇街巷布局像一条静伏的潜龙,“王爷坎”是龙头,“正街”是龙身,“下河街”是龙尾。隔江眺望古镇,高低错落的明清古建筑既恢弘端庄,又势如波涛。堤岸以下,江水似带若紫。岸上建筑与岸下江水,均呈奔跑之势,恰如一龙升天,一龙在渊。

龙头“王爷坎”地处江水要冲。江之上,从古至今有七个百年以上的渡口,第七渡便是古镇。江水日夜冲击,天长日久,原堡坎几没水中,王爷坎今为条石砌成,屹立江岸,任洪水冲击自岿然不动,是古镇得以保存至今的防洪屏障。“王爷坎”上有古榕一株,苍虬斑驳。树旁有茶馆一间,茶馆对联借名古树——“名园别有天地,老树不知岁时。”古榕新叶片片正春,枝丫横生斜长,犹如给整个茶馆擎着一把巨伞。人们在树干上密绕红绸带,既表达对树永不老去的祝愿,也祈祷风调雨顺,国泰民安。

有江北上,有河东至,二者在古镇码头交汇。二水相聚处也有榕一株,与“龙王坎”的古榕隔水相望,如牛郎织女不离不弃,千年厮守。也许真如传说,乃前人同时栽种,也许只是后人寓情于树之穿凿附会。二树分离,可谓天涯咫尺,亦可谓咫尺天涯,幸福或忧伤都只是观树的人心境之外化而已。

二水交汇处也是三县毗邻地,五里不同音,十里味不同,三县百姓在口音、饮食等方面均有一定差异,而这些差异保持了古镇周边民俗文化的多样性。然而,木板桥串起河两岸,乌篷船连接江东西,三县又是融通的。上世纪90年代

初,木板桥换作斜拉索桥,乌篷船被轮渡取代,甚至小货车都能过河去。近几年,在古镇上、下游不远处,又建起两座双向四车道的跨河大桥,两桥飞架,天堑变通途,中国建设速度让这座千年古韵镇焕发出了与时俱进的勃勃生机。

从龙王坎出发,沿正街缓步至古龙寺。古龙寺是古镇最大的一座寺,寺以古寺庙、古戏台、古榕树“三古”有机结合而成一大特色,堪称古镇名寺之首。其中,古戏台又名“万年台”,其历史可追溯至北宋时期。“万年台”占地103平方米,高8米,是古镇九个古戏台中仅存了一个。据载,“万年台”之辉煌于明清达到巅峰,每年秋收后,的老百姓都要做戏答谢神明,自己也乐在其中。“万年台”之古意,吸引了四面八方的影视创作人,《海灯法师》《义胆忠魂》等数十部影片曾取景于此。站在古龙寺寺门往寺内探寻,外地游人断然发现不了寺内居然藏着这样一座大戏台,而那戏台正端端修筑在游人头顶的寺门上,真有“不识戏台真面目,只缘身在戏台下”的况味。而戏台两侧的对联堪称一绝——“戏乃虚万籁由虚得实,台允古千年借古讽今”,道尽了台上台下、戏里戏外的虚实人生。戏台旁,两棵原本间距五六米的古榕已长到了一起,盘根错节,分不出彼此。它们太苍老了,如果不是那两根仿树枝的钢筋水泥柱子支撑,恐已轰然倒下。据说,为了让古榕免受日益扩张的枝丫拖累,人们忍痛割爱砍掉了除主枝的所有枝丫。俩树曾经枝叶亭亭如盖,能荫蔽整个古龙寺,当年的繁茂,只能通过老照片去回味了。古榕如佛,慈悲为怀,任夏的藤蔓



在自己身上借枝攀延,有大红的花朵在不知名的藤蔓上开,它们就像沧桑古榕的新生。看花,看藤,看树,也是看生命的一时与永恒。

古镇在长达1800多年的发展历史中,也兼容并包,容纳来自异乡的客家人。位于下河街,被评定为“文化地标”之一的“唐家烧坊”便是明证。“唐家烧坊”是客家典型四合院建筑,以酿制烧酒著称,烧坊“前店后家”,既是商铺又是居室。“唐家烧坊”铺面上的对联颇有世外桃源的意境——“竹叶杯中万里溪山闲送绿,杏花村里一帘风月独飘香。”烧酒作坊虽已废弃多年,闭目,深呼吸,茶香、酒香似乎仍然在四周盘桓飘荡。恍惚中,那茶香、酒香中又掺杂了数百年历史的苍茫之气,醇厚而绵长。

开发与保护并不矛盾。如今古镇早已不是千年前只有一街条正街的单薄模样,它的规模早翻了好几倍。古镇找到了严格保护与合理开发的黄金结合点,所有新开发的景点都遵循了一个原则:务必与古建筑在风格上保持一致。你看,那凌空墙壁上突然出现的一丛修竹,那古朴“五孔桥”下悠悠摇过的一只竹筏,那小渠中流水带动石碾、水车嘎吱嘎吱慢慢转动,丝毫看不出新造的痕迹,一切都那么古意。

步出景区,站在江下游新建的彩虹桥上回望古镇,五月的大地上,处处稻禾青青,田野一派葱茏。远处的浅丘上,深绿的竹林、灌木林站立成一道道生态屏障,一层一层的绿晕染开去,由浓而淡,如大自然赐予人间的一幅天然水粉画。眼前的古镇就这样完美地把市井与农耕、历史与现代、繁华与宁静融为了一体。

天涯诗海

火山灰上的二重唱

(外一首)

■ 单永珍

仿佛两个国度的使者
用一倾汪洋,讨论着疆界
和贸易

红的太红
黄的大黄
我只有一颗闲心,操持
六月的温度
但绝不辜负海口热情
且食黄皮一串
且啖荔枝一颗

仿佛是一个姑娘的甜蜜
心事

五味杂陈

距爱太近
距情太远
雨声里的脚步
嘀嗒着年轻的交易
十年太少
百年太贵
我只想在此刻和你相遇

荔枝太红,红得天高地远
黄皮太黄,黄得海誓山盟

火山岩上

没有死去活来的爱
这褐色的皮肤没有这么肥

可以在荔枝树下虚构典故
也可以用黄皮疗治我失败的爱

谁不曾沧桑
谁不曾江山十里

我轰轰烈烈于黑暗
我半生啼血于光明

可以不带钱财,但不能少了爱
把苦留给我,甩手一幅甜的水墨

乡村六月

■ 曹立杰

风,吹过六月的田野
阵阵麦香迎接收割的镰刀
父亲用微驼的背
承受六月的硕果

走进六月,领略夏日乡村
的风采

在绿色浸染的世界
聆听五彩缤纷的花语
和蜻蜓戏雨的深沉

走进六月,走进庄稼
感受希望、寄托和收获
感受父亲深邃的眼眸
是一株株麦穗,顺利归仓

在乡村六月蓬勃的生机里
发现村庄对待生活的态度
是父亲脸上没有丝毫懈怠
的纹路

他一直在诠释六月的美
和对于土地的深情



闲庭信步

新荷一尺高

□ 王太生

喜欢清圆的荷叶,从水中一跃而起的清纯样子。一跃而起的荷,有足够的弹性,新荷出水一尺高。

新荷出水一尺多高,有点像人,一个少年。

少年从懵懂中醒来,一抬头,一踢腿,伸伸胳膊,蹦蹦跳跳,就有一尺多高。

荷,可以生长到二米以上,在江南的荷塘里,足够遮避一条小船和船上坐着的采莲女。

我当然喜欢初夏的荷,和它虎虎有生机,自信、青涩的样子。

从前的荷花,和现在的没有什么区别,柔柔地醒在池塘。

我不喜欢在私家园林的水池里看荷,而喜欢在寂寥宽阔的水面上。那时候,我在杭州西湖边,与一枝荷,坐成平行的姿势。

荷花依然年轻,铺天盖地,长相恣肆。我时不时翻出那张旧照片,照片上有我跟拉着一双浅灰色的凉鞋,坐在湖边一块石头上,而那双鞋早已

不知去向。

走过的一条路,会记住那里的标志。上初中时,为了抄近路,就走城郊结合部的农田小道,路边有一大片荷花水田,铺硕大的连天碧叶。

读过的一本书,会闻到里面的气息。孙犁的《荷花淀》,有大片大片荷叶,这样粉色荷花,文字里有婆婆的影子。

在中国许多地方,你都有可能遇到一株荷。野外荷是成片的,一片荷,才能构成一小块风景。荷丛中,有一群鱼,游来游去——荷在季节里生动。

只要有一掬水,就有舒展下去的理由。

上初中时,我就读的那所百年老校,图书馆山墙大殿合围的天井里,有一口荷花缸。正是盛夏草木忘情的时节,荷醒了,从叶间钻瓣而出,一枝独秀。陶质的水缸,裹衬着荷的亭亭玉立,陶仅用这一缸水,将荷捧在掌心。

江曾祺种荷花,“每年要种两缸荷花,种荷花的藕不是吃的藕,要瘦得

多,节间也长,颜色黄褐,叫做‘藕秧子’……荷花开了,露出嫩黄的小莲蓬,很多很多花蕊。清香清香的。荷花好像说:‘我开了。’”

《浮生六记》中记载夏月荷花初绽时,晚合晚放,“芸用小纱囊撮茶叶少许,置花心,明早取出,烹天泉水泡之,香韵尤绝。”

荷叶下面是藕。周作人《藕与莲花》谈到莲荷小吃:“其一,乡下的切片生吃;其二,北京的配小菱角冰镇;其三,薄片糖醋拌;其四,煮藕粥藕脯……”荷叶用于粉蒸肉,花瓣可以望酒。

在西塘古镇吃荷叶包的粉蒸肉,油而不膩,有一股淡淡的清香。粉蒸肉是杭州一带的特色名菜,始于清末,相传用“曲院风荷”的鲜荷叶,将炒熟的香米粉和经过调味的猪肉裹包起来,蒸制而成。

荷在莲塘,积聚而生。季羨林《清塘荷韵》里说,荷在莲塘会“走”,“从我撒种的地方出发,向东西南北四面扩

展。我无法知道,荷花是怎样在深水中淤泥里走动。反正从露出水面荷叶来看,每天至少要走半尺的距离。”

我喜欢浅水荷塘这样的清静地方。有时幻想,在我的生活中,也有这样一片荷塘,一大片繁杂,包裹一小片安静。下雨天,可以打一把伞,到荷塘垂柳边散步,听雨点打在荷叶上。天晴时,还可以邀上一位写诗的朋友,用干净的荷叶,包二两花生米、半斤猪肉,坐在荷塘边喝酒。荷叶上有两颗水珠滚动;我和朋友一边喝酒,一边谈诗:“荷,是一只摊在水面上的盘子,水天之间的容器,珠玉清气,包裹或者承托……”朋友傻傻地望着一大片摇曳的荷,说,他现在不想写诗了,真想摘几片回去,煮一大锅荷叶粥。

一个有着孩童般天真的男人眼里,荷塘是一个遮荫的世界,唯一一阵风吹来,荷在动,藕荷清香。

从初夏一枝绿荷旁逸,到古人所说的“一一风荷举”,我尤喜欢新荷出水一尺高。

总有那么三两条曲
曲弯弯的卵石小路连
系着;

总有那么三两块
溜溜滑滑的青石板铺
垫着;

总有那么三两叶
不瘦不胖的乌篷船穿
梭着;

总有那么三两个鸭
公嗓门高声嘶喊着……

野渡,总是这么古老
地渡,渡山里的日出日
落,渡山里的风风雨雨,
渡山里的春夏秋冬……

时光悠悠,河水悠悠。
野渡已渐渐感到了疲
惫,常常忙得喘不过气,
累得伸不直腰……

而河两岸、山那边的文
明繁华对山里人的吸引
实在是大大大大,河这
岸、山这边的丰饶秀丽
对城里人的诱惑也实在
太多太多。

彼岸——此岸;
山里——山外。

那山一般高、水一般
深的渴望,乌篷船装不
下;

那行云般神速、流水
般飞快的节奏,菜槽和
竹篙吃不消……

野渡艰难地喘息着,
但,不再感到希望的渺
茫——那些嘶喊着鸭公
嗓门的后辈,拴了乌篷
船,坐火车去了远远的大
地方,那大地方出好大
好大的船……

野渡激动地等待着,
那一声汽笛的召唤。

非懂地点了点头。

此后,苦瓜成为了夏季我
餐桌上的常客,它不断地
换着搭档:苦瓜炒肉、苦
瓜豆腐、苦瓜炒蛋、苦
瓜蒸肉丸。渐渐地,我也
爱上了吃苦瓜了,爱上
了吃苦瓜的君子品行。在
集体中,我能融入集体,但
也拥有自己的个性。与朋
友相处,我坚持自己的独
立人格,同时也尊重他人
的观点。在工作中,我能
虚心听取前辈的教导,同
时拥有自己的思想。与爱
人的相处中,我们人格独
立,却又精神相依。

原来,人生的智慧,父亲
早在当初的那一盘苦瓜中
已经教会了我。

如今,我也又有了孩子,
苦瓜也成了我和孩子的
最爱。我告诉孩子:“苦
瓜可是谦谦君子哦,它温
润如玉……”



亲情家事

又到黄皮成熟时

□ 伍颖

周末,母亲从老家带来几束黄皮。我挑了最大的一颗剥开,放到嘴里,酸甜回甘,那熟悉的味道唤醒了遥远的回忆。

老家后院有一棵黄皮树,是爷爷二十年前种下的。那时正是端午,夏日炎炎,我喜欢饭后搬个小板凳坐在门口,手里抓着几串黄皮嚼着吃。酸甜汁多,回味清甜的黄皮,总是让人吃得停不下来。

爷爷见我总不解馋,便买回几个品种的黄皮,笑盈盈地走来跟我说:“我们挑个最甜的黄皮种子,种在后院,以后想吃了,咱自己摘着吃。”我兴奋地接过黄皮,大声叫道:“我要挑个最好的。”那天下午的选品,天空显得格外的蓝。

黄皮树在爷爷的精心照料下茁壮成长,从一棵小树苗,到能遮住后院的半边阴凉。我和爷爷时常在黄皮树下,坐着摇椅,透过树叶仰望蓝天,期盼着黄皮树早些开花结果。

在几年的等待和期盼下,一串串像金色弹子的黄皮挂满枝头,甚至连树顶都结满了漂亮的果子。黄皮并不好采摘,爷爷的采摘工具是一个扶梯和一把剪刀。爷爷登上扶梯,把剪下来的一串串果子往下丢,我在底下拿一块大麻布接着,爷孙两人配合得其乐融融。盛夏的第一

口黄皮,甜大于酸,好像自己种下的黄皮显得尤为甘甜。

爷爷六十岁那年,踩在扶梯上的双脚微微颤抖,已经没有以前那么利索了。

我担心地握紧扶梯,对爷爷说:“今年换我来摘,你来接吧。”爷爷看都没看我一眼,继续颤巍巍地往上爬,却轻声地说:“不行,你平衡感不好,容易摔。”

在爷爷的眼里,成年的我依然还是是个孩子。

记得几年前,爷爷患上了阿尔茨海默病,越来越记不清人和事了。有一年我回家,爷爷已经不认得我了。正值端午,我把轮椅上的爷爷推到后院,想摘点黄皮给他吃。当我爬上扶梯时,爷爷突然大叫起来,说:“快下来,你平衡感不好,容易摔。”

爷爷急得在座椅上四肢乱挥,差点摔倒。我慌忙从扶梯上下来,眼泪夺眶而出。爷爷认不得我,却在我爬上扶梯时,仍记得要保护他的孙女。

两年前,爷爷安详地去了远方。那年,后院的黄皮树开得稀疏零落,酸涩不堪。而今又到黄皮成熟时。那一束束黄皮,已然变成了深深的思念。



美食随笔

父亲的“白玉盅”

□ 林婷

林清玄先生认为:在所有的蔬菜里面,苦瓜是最美的。在阳光下,它晶莹透明,仿佛白玉一般,触摸起来也清凉滑润。清代更有玉器“白玉苦瓜”,因此林先生称苦瓜为“白玉盅”。

我的父亲也是非常喜欢苦瓜之人。上个世纪90年代,我上小学,父母是小学的老师,所以我和哥哥的午饭是在家吃的。父亲和母亲约定:谁没有上午第四节课,谁就负责煮中午饭、炒菜。作为班主任的母亲课很多,因此我放学回到家,经常看见父亲在切菜。

那个年代,我们家用的是煤炭炉子,煤炭炉子上面放上铝锅,铝锅里放一个三脚架,上面一个铝合金镣,镣里倒上了米、掺上水。煤炭不声不响地燃烧着,大米的香味总能把我带到父亲身旁。灶台上摆着五六根细长的、有着竖条纹疙瘩、老树干似的苦瓜,父亲洗净后竖着从中间剖开,然后用筷子或者勺子的把手挖去白色的苦瓜心和裹着包衣的苦瓜籽,放在菜板上“梆梆”地切起来。白苦瓜在父亲灵敏的手指下变得又薄又规整。苦瓜有时变成月牙形,有时变成长条形。爸爸说长条形稍微厚点,苦味浓些更带劲。别人家吃苦瓜都要用水泡一下去苦味,可父亲不

肯,说汁水会流失,降火明目的功效也会大减。

煤炭炉子旁边用水泥砌了一个灶台,灶台下面放着液化气罐,上面放着一口铁锅。父亲拧松液化气开关,打开灶上的火,倒上菜油,便开始“噼里啪啦”地炒菜了。

不多时,一盘苦瓜炒肉上桌了,苦瓜只是微微变黄了些,父亲拿出几双筷子,微笑着看着我们,说道:“快尝尝,人间美味来了!”我和哥哥迫不及待地夹起两片入口,苦味渐渐弥漫了整个口腔,我们一下子吐了出来。

父亲立马拉长了脸:“两个崽子,不要浪费粮食!吃苦瓜好处多。苦瓜能清热解毒、消暑气。”停了停,又说:“来,每个人必须吃,我来分任务。”说着,父亲便拿起筷子往我和哥哥的碗里夹,我和哥哥哭笑不得地看着碗里堆成小山似的苦瓜,面面相觑。只好又夹起几片,放进嘴里。咀嚼了几下,竟然苦中有一丝清甜。

父亲告诉我们,吃苦瓜时配上米饭、肉、蛋更美味。他看着我俩,认真地说:“苦瓜是谦谦君子,温润如玉。它被称为君子菜,与其它菜搭配时并不会将苦味渗入别的菜中,这是苦瓜的品行。做人也应该像苦瓜那样,保持自己的独特之处,同时也应尊重他人,不轻易改变他人。”我和哥哥似懂